

收文編號：1090001985

議案編號：10902240710074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9年3月25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920 號之 353

案由：國防部函，為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海軍司令部「新型救難艦」凍結 5,000 萬元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國防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20 日

發文字號：國辦公共字第 109003926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書面報告，紙本，4，頁。，附件 1

主旨：本部 109 年度海軍司令部「一般裝備」項下「一般武器及戰備支援裝備購製」中「新型救難艦」預算凍結 5,000 萬元案，敬請惠予排入議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 10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國防部所屬預算項次（五十二）（上冊 236 頁）決議辦理。
- 二、本案決議事項內容：海軍於 108 年起編列 36 億 5,800 萬餘元，籌建新型救難艦，然 108 年度應執行之裝備項目尚未完成，又於 109 年度編列 5 億 3,618 萬元，徒增預算執行風險，爰針對海軍司令部第 5 目「一般裝備」項下「一般武器及戰備支援裝備購製」中「新型救難艦」預算凍結 5,000 萬元，俟國防部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
- 三、檢附本案書面報告乙份（如附件）。

正本：立法院

副本：

「新型救難艦」 預算凍結5,000萬元書面報告

壹、前言

依據「中華民國109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國防部所屬預算新增決議項次(五十二)(上冊236頁)辦理，摘要如后：

「108年度應執行之裝備項目尚未完成，又於109年編列4億8,618萬元(原編列5億3,618萬，通案刪減5,000萬元)，徒增預算執行風險」等項，爰提案凍結海軍「一般武器及戰備支援裝備購製」預算5,000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馬文君委員提案)。

現謹就「新型救難艦」執行現況、整體規劃及預算編列等項目報告如后。

貳、目前執行成效

一、新型救難艦將取代本軍現役大字型軍艦，主要任務將擔任本軍艦艇及大型無動力儼臺海上遇險救難與拖帶任務，並輔以協助其他公務單位及民間船舶海上救難、聯合搜救及人道救援任務。

二、預算編列說明：

(一)全案預算計36億5,800萬2,000元，108年度應完成工

作項目計有「新型救難艦合約設計案」等3項，均已完成，詳述如后：

- 1、已於108年12月23日完成新型救難艦合約設計。
- 2、已於108年10月30日與中科院完成簽署「戰系裝備委製協議書」。

3、新型救難艦建造案採購前置作業：

- (1) 已於108年10月21日完成召開評選委員會，以審認投標廠商評選須知。
- (2) 已於108年12月23日完成邀商說明會，使有意願廠商明確瞭解本案需求。

(二)109年度預算編列4億8,618萬元，規劃執行「儼臺建造」等3項重要工作，預算編列說明如后：

1. 儼臺建造費：3億9,627萬4,000元。
2. 專業監造費：2,500萬元。
3. 戰系委製款：6,398萬7,000元。
4. 作業費：91萬9,000元。

參、精進作為

(一)確依計畫節點管制：

本案採購計畫已於109年1月31日呈報國防部審核，俟國防部核定後，預劃於109年上半年進行建造案公開招標，109年9月完成決標簽約。

(二)落實專案管理機制：

依契約規範，藉由定期或不定期管制會議召開，履約、審核及驗證各項工作執行進度，俾全案如期、如質完成採購作業，順利推展戡臺建造。

(三)確遵政府採購規定：

本軍將遵委員指導持續依政府採購法、國軍採購作業規定及國防部相關精進作法進行採購作業，並嚴守預算支用規定及監督機制。

肆、結語

目前本案均依規劃期程節點管制，有關大院委員針對「新型救難艦」之各項指導，本軍將嚴密督管各項工作推展，若預算未獲解凍，將影響整體獲得期程，懇請大院准予同意解凍，俾利國防施政推動執行順遂。